

乐山晟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乐山晟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乐山晟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3），现对该公告更正如下：

原公告：

“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 年 2 月 24 日 8:00-10:00”

现更正为：

“（二）登记时间：**2021** 年 2 月 24 日 8:00-10:00”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告其它内容保持不变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更正后的《乐山晟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3）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山晟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2月10日